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顧美俐老師獎助學金設置辦法

108.10.23 107 學年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14.3.26 113 學年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

壹、宗旨

顧美俐老師十分重視弱勢學生的照顧，希望學生不要因經濟困境而無法完成學業，故設立「顧美俐老師獎助學金實施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獎助學金)，以協助清寒學生順利就學及提供經濟上有困難學生必要之幫助。

貳、經費來源

獎助學金由顧美俐老師捐助新台幣貳拾萬元。

參、獎助學金名額及金額

（一）名額：每學期一名，計每年兩名。

（二）金額：每次每人壹萬元正。

肆、獎助對象：

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在學學生家境清寒者或經濟上有困難者。

為鼓勵學生積極向學並回饋社會，獲此獎助學金學生應透過具學習意涵之活動或課程，並接受相關指導與輔導。

伍、申請流程

1.公告：系辦公室於每學期初公告受理時間（開學後一個月)。

2.申請：凡符合本辦法補助對象可自行提出申請，或由各班導師主動協助同學提出申請，且須經導師約談簽註意見。

3.審查：由系主任和全體導師所組成的審查委員會審查後核定。

陸、申請所需文件

1.申請書

2.申請人去年全戶所得證明:(1)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(2)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清單。備註：全戶所有人(含申請人)均須完整檢附。

3.學生郵局存摺封面影本乙份

柒、生效

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「顧美俐老師獎助學金」申請表

申請年度：　學年度第　學期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6">申請人資料</td><td>姓　名</td><td></td><td>學 號</td><td></td><td>年 級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申請用途</td><td colspan="2">□ 助學之用</td><td>身分證字號</td><td colspan="2">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＊如為僑生、外籍生請填寫居留證上的統一證號</td></tr>
<tr><td>郵局帳號</td><td colspan="2">局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—□</td><td colspan="3">帳號：□□□□□□—□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6">電話：　　手機：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6">目前居住狀況：
□與家人同住　□學校宿舍　□校外租屋(租金：　　/月)　□親友家　□其他_____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6">目前經濟來源：
(一)學費來源：
(二)生活費來源：
(三)是否獲得其他清寒補助：
□有(請填補助來源)_____
□申請中(請填申請單位)_____
□無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家庭概況</td><td>住　處</td><td colspan="5">□自　有　　□租　屋　　□其　他_____</td></tr>
<tr><td>收　支</td><td colspan="5">全家每月平均收入　　元；支出　　元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6">家庭住址：　　電　話：</td></tr>
<tr><td>請簡述家庭經濟狀況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導師審核意見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/table>

申請人簽名或蓋章：　　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※申請助學金之同學，請將本表以 A4 雙面列印填妥，經由導師約談簽註意見後，檢附相關清寒證明文件、學生郵局存摺封面影本乙份一併繳交。謝謝協助！